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新北市中和區建一路179號9樓(本公司會議室)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1,361,350股

出席股東股份總數:12,500,400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2,722,483股)

出席股數占全部已發行股份總數 58.51%

出席董事:梁春林、玉鴻基、黃春福、獨立董事林嬿芳(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獨立董事李旦,出席董 事合計五席。

主席:梁春林 董事長

記錄: 陳崇

崇陳

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一、主席致詞(略)

二、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增選本公司一席獨立董事案,提請 選舉。

- 說 明:1、本公司曾怡誠董事因公務繁忙於114年1月1日辭任董事職務,且因董事長與總經理為同一人,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四條之規定,應設置獨立董事四人以符合法令之規定,擬增選獨立董事一席。
 - 2、依公司章程之規定,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新任獨立董事之任期與本公司第十三屆董事會任期相同,新任獨立董事之任期自選任日起就任,至民國115年04月20日屆滿。
 - 3、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114年01月17日董事會審

查通過,相關資料如下:

職稱類別	姓名	學	歷		經	歷	現	職	持有股數	繼續提名已連續 擔任三屆獨立董事之理由
獨 董	劉玄哲	台工所術理科技業程碩	研究 理技	,	董助第投業經兆本事理一資群理豐市	金銀/ 證場/資券事總 資務深	鮮著 特別助	董事長	0	不適用

選舉結果: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及當選權數如下:

身份	姓 名	當選權數
獨立董事	劉玄哲	10,284,521 權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謹提請 核議。

說 明:1、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 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該行為之重要內容,並 經股東會特別決議許可」。

> 2、本公司新任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 同或類似之公司,於不損害公司之利益下,擬提請股東臨 時會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

3、新任獨立董事兼任情形,相關資料如下:

職	稱	姓	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獨立董事		劉玄哲		> 鮮活控股	董事/董事長特別助理	
				> 欣耀生醫	董事	
				▶三鼎生技	獨立董事	
				> 永笙生技	獨立董事	

决 議:本案以票決方式決議,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表決權數: 12,435,395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 2,717,478權)	99.95%
反對表決權數:3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3權)	0.00%
棄權/未投票表決權數:5,002權 (含電子方式表決5,002權)	0.04%
無效權數:0權	0.00%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同日上午9時45分,由主席宣佈散會。